

十三經注疏

禮

記

正

義

〔漢〕鄭玄注
〔唐〕孔穎達正義

中

上海古籍出版

禮

記

正

義

[唐]漢

鄭玄
孔穎達
呂友仁

整理
正義

中

上海古籍出版社

目 錄

校點前言	一
禮記正義序	一
卷第一	一
曲禮上第一	五
卷第二	一
曲禮上第一	九
卷第三	一
曲禮上第一	五
卷第四	一
曲禮上第一	七
卷第五	一
曲禮上第一	五
卷第六	一
曲禮上第一	七
卷第七	一
曲禮上第一	七
卷第八	一
曲禮上第一	八
卷第九	一
曲禮上第一	八

卷第五	曲禮上第一	一三三
曲禮下第二	一三三	
卷第六	曲禮下第二	一三三
卷第七	曲禮下第二	一四九
卷第八	曲禮下第二	一四九
檀弓上第三	一八五	
卷第九	檀弓上第三	一八五
卷第十	檀弓上第三	二三三
檀弓上第三	二三三	
卷第十一	檀弓上第三	二四九
檀弓上第三	二四九	
卷第十二	檀弓上第三	二八三
檀弓上第三	二八三	
卷第十三	檀弓上第三	三一二
檀弓上第三	三一二	

卷第十二	檀弓下第四	三四七
卷第十三	檀弓下第四	三七五
卷第十四	檀弓下第四	三七五
卷第十五	檀弓下第四	四〇七
卷第十六	王制第五	四四九
卷第十七	王制第五	四七五
卷第十八	王制第五	四九九
卷第十九	王制第五	五二五
卷第十九	王制第五	五四五

王制第五	五四五
卷第二十	五六九
王制第五	五六九
卷第二十一	五九一
月令第六	五九一
卷第二十二	六一三
月令第六	六一三
卷第二十三	六四五
月令第六	六四五
卷第二十四	六七七
月令第六	六七七
卷第二十五	七一三
月令第六	七一三
卷第二十六	七四九
曾子問第七	七四九

卷第二十七	七七八
曾子問第七	七八七
卷第二十八	八二五
文王世子第八	八二五
卷第二十九	八五九
文王世子第八	八五九
禮運第九	八五四
卷第三十	八四一
禮運第九	八三九
卷第三十一	八三九
禮運第九	八三九
卷第三十二	九二一
禮運第九	九二一
卷第三十三	九五五
禮器第十	九五五
卷第三十三	九九三
禮器第十	九九三

卷第三十四	一〇三三
郊特牲第十一	一〇三三
卷第三十五	一〇四一
郊特牲第十一	一〇四九
卷第三十六	一〇七九
郊特牲第十一	一〇七九
卷第三十七	一一二三
內則第十二	一一二三
卷第三十八	一一四一
內則第十二	一一四一
卷第三十九	一二五
玉藻第十三	一二七五
卷第四十	一二七五
玉藻第十三	一二一
卷第四十一	二二五七

明堂位第十四	二二五七
卷第四十二	二二八九
喪服小記第十五	二二八九
卷第四十三	二三二五
喪服小記第十五	二三二五
卷第四十四	二三四九
大傳第十六	二三四九
少儀第十七	二三六九
卷第四十五	二三八三
少儀第十七	二三八三
卷第四十六	二四三三
學記第十八	二四三三
卷第四十七	一四五五
樂記第十九	一四五五
卷第四十八	一四九二

樂記第十九	一四九三
卷第四十九	一五三五
樂記第十九	一五七一
卷第五十	一五七一
雜記上第二十	一五七一
卷第五十一	一六〇三
雜記上第二十	一六〇三
卷第五十二	一六三一
雜記下第二十一	一六四九
卷第五十三	一六四九
喪大記第二十二	一六九五
卷第五十四	一七三七
喪大記第二十二	一七八三
卷第五十五	一七八三

祭法第二十三	一七八三
祭義第二十四	一八〇六
卷第五十六	一八二七
祭義第二十四	一八二七
卷第五十七	一八六五
祭統第二十五	一八六五
卷第五十八	一九〇三
經解第二十六	一九〇三
哀公問第二十七	一九二一
仲尼燕居第二十八	一九二四
孔子閒居第二十九	一九三九
卷第五十九	一九五三
坊記第三十	一九五三
卷第六十	一九八七
中庸第三十一	一九八七

卷第六十一	一一〇三七
中庸第三十一	一一〇三七
表記第三十二	一一〇五二
卷第六十二	一一〇七七
表記第三十二	一一〇七七
緇衣第三十三	一一〇一
卷第六十三	一一一五
緇衣第三十三	一一一五
奔喪第三十四	一一一三
卷第六十四	一一一五三
問喪第三十五	一一一五三
服問第三十六	一一一六〇
問傳第三十七	一一一七一
卷第六十五	一一一八五
三年問第三十八	一一一八五

深衣第三十九	二二九一
投壺第四十	二二九七
卷第六十六	三二五
儒行第四十一	三二五
大學第四十二	三三六
卷第六十七	三三六
大學第四十三	三四九
卷第六十八	三四九
大學第四十四	三四九
冠義第四十五	三四九
昏義第四十六	三六九
鄉飲酒義第四十七	三六九
卷第六十九	三七三
射義第四十八	三八四
卷第七十	三〇五
燕義第四十九	三〇五

聘義第四十八	一三三四
喪服四制第四十九	一三四九
後序(黃唐)	一三六一
附錄	一三六三
四庫全書總目禮記正義提要	一三六三
禮記注疏校勘記序(阮元)	一三六五
禮記注疏跋(陳鱣)	一三六六
宋本禮記注疏跋(惠棟)	一三六八
禮記正義七十卷跋(李盛鐸)	一三六九
禮記正義七十卷跋(袁克定)	一三七〇
禮記正義七十卷跋(張元濟)	一三七一
禮記正義校勘記附識(潘宗周)	一三七二
重印禮記正義校勘記序(潘世茲)	一三七四
禮記正義古鈔殘本及單疏殘本跋(張元濟)	一三七六

禮記正義卷第二十六

曾子問第七

陸曰：「曾子，孔子弟子曾參也，以其所問多明於禮，故著姓名以顯之。」

疏案鄭目錄云：「名爲曾子問者，以其記所問多明於禮，故著姓名以顯之。」曾子，孔子弟子曾參。此於別錄屬喪服。」

曾子問曰：「君薨而世子生，如之何？」孔子曰：「卿、大夫、士從攝主，北面於西階南。變於朝夕哭位也。○攝主，上卿代君聽國政。大祝裨冕，執束帛，升自西階，盡等，不升堂，命毋哭。將有事，宜清靜也。裨冕者，接神則祭服也。諸侯之卿大夫所服裨冕，緒冕也，玄冕也。士服爵弁服。大祝裨冕，則大夫。○大祝，音泰，下文注「大祝」「大宰」「大宗」「大廟」，皆同此音。下之六反，說文云：「祝，祭主贊詞者。」裨，婢支，又如字，下「聲三」及「三者三」皆放此。噫，於其反。欹，許金反。警，居領反。祝聲三，告曰：「某之子生，敢反。毋，音無，本亦作「無」。緒，知里反，本又作「希」，徐張履反。告。」聲，噫歎警神也。某，夫人之氏也。○祝，之六反，下同，徐之又反。三，息暫反。升，奠幣于殯東几上，哭降。几筵於殯東，衆主人、卿、大夫、士、房中皆哭，不踊，衆主人，君之親也。房中，婦人。盡一哀，明繼體也。

反位遂朝奠。反朝夕哭位。小宰升，舉幣。所主也。舉而下埋之階間。

【疏】「曾子」至「舉幣」此一節論君薨而世子生，告殯之事，各隨文解之。

「君薨而世子生」者，案聘禮云：「子即位，不哭。」〔二〕公羊云：「君存稱世子，君薨稱子某。」此既君薨，仍稱世子者，以其別於庶子，又用世子之禮告殯，故雖君薨，猶稱世子，異於春秋之例。案左傳桓六年：「子同生。」賈、杜注云：「不稱大子者，書始生。」此亦始生而稱世子者，彼爲父在始生，未命，故直云「子」。此是君薨初生，則舉以世子之禮，故云「世子」也。熊氏云：「下稱『奠幣于殯東』，則此告世子生謂既殯以後，若未殯之前，則世子生亦不告。」凡天子、諸侯稱世子，春秋經稱「王世子」「曹世子」是也。卿大夫以下謂之適子，喪服云「大夫之適子」是也。若在喪，諸侯之子亦稱適子，檀弓云「君之適長殤」是也。天子、諸侯亦謂之大子，則王制云「王大子」及檀弓云「大子」是也。家子，則上下通名。故內則云：「其非家子，則皆降一等。」注則言天子以下至庶人，是其通名也。其春秋三傳世子之例，煩而不要，今所不用也。

「孔子」至「北面」此論卿、大夫、士等皆衣衰服也。攝主，上卿代國政者。卿大夫士等皆衣衰服，北面，文不言者，以下文云「大祝禪冕」，明卿大夫士等不禪冕也。〔三〕

「於西階南」

注「變於朝夕哭位也」案喪大記云：「君之喪，既正戶」，卿大夫父兄子姓，立于東方。又士喪禮：「朝夕哭，丈夫即位于門外，西面，北上。外兄弟在其南，南上。賓繼之，北上。」若其門內位，「主人堂下直東序，西面。兄弟皆即位，如外位。卿大夫在主人之南。」是朝夕內外哭位皆在東方也。今乃「從攝主，北面，於西階南」，故云「變於朝夕哭位」也。必於西階南者，以將告殯，近殯位故也。若君喪大斂，喪大記云「卿大夫即位于堂廉楹西，北面」者，彼

斂，故升堂，非朝夕哭位。此爲告世子生，故在堂下。

「大祝」至「毋哭」 大祝以大夫爲之，祝主接神，故服裨冕。裨冕，祭服也。以其將告神，故執束帛。執，持也。束帛，十端也，端則二丈。鬼神質，故用偶數也。鬼神以丈八尺爲端。鬼神之道，陰陽不測，故用陰陽之數求之。一丈，象陽；八尺，法陰。十端，六玄、四纁；五兩，三玄、二纁。纁是地色，玄是天色也。欲往告殯，故升自西階。若於堂下告則大遠，堂上告則大近殯，故升階盡等級，即不升堂。將有告事，宜靜，故「命母哭」。

注「裨冕」至「大夫」 「卿大夫所服裨冕，緼冕也」，案《觀禮》「侯氏裨冕」，鄭注云：「裨冕者，衣裨衣而冠冕也。裨之爲言裨也。天子六服，大裘爲上，其餘爲裨，以事尊卑服之」，而諸侯亦服焉。」又注云：「袞衣者，裨之上也。」則裨唯據衣也。言服裨衣而著冕，故云「裨冕」。言裨者，取其續繡。云「諸侯之卿大夫所服裨冕，緼冕也，玄冕也」者，此言五等諸侯，孤卿大夫唯緼冕而下，以上諸侯薨兼五等，故總解其臣服。此卿，兼公、孤、卿也。若孤、卿，則緼冕；若三命再命卿大夫，服玄冕。故周禮司服云：「孤自緼冕而下，卿大夫自玄冕而下。」又大宗伯云：「再命受服。」鄭注云：「受玄冕之服，列國之大夫，於子男爲卿。卿大夫自玄冕而下，如孤之服也。」是孤則緼冕，卿與大夫皆玄冕。周禮謂三孤六卿爲九卿，總云謂卿，四命，是卿名通於孤也。云「土服爵弁服」者，以天子大祝是大夫，諸侯則無文，若是士，則爵弁。今經云「大祝裨冕」，故云「則大夫」。

「祝聲」至「敢告」 聲，謂噫歎之聲三，所出警神也。〔四〕言若夫人某氏之子生，以告殯之辭也。

注「聲，噫歎警神也」 直云「祝聲」，不知作何聲。案《論語》云：「顙淵死，子曰：『噫！天喪予！』」檀弓云：「公肩假曰：『噫！』是古人發聲多云「噫」，故知此聲亦謂噫也。凡祭祀，神之所享謂之歎。今作聲欲令神歎享，故云「歎警神也」。

「升，奠幣于殯東几上，哭降」者，謂告殯竟，執束帛者升堂，奠置所執之幣于殯東几筵上畢，遂哭，哭竟而降階也。